

南召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机制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了以由党组书记、局长刘四海任组长，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殷建怀任副组长，各二级单位、股（科）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，并指定了专人负责此项工作。二是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市政府办公室要求，出台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和审查制度，严格区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工作信息。三是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。本着高效、快捷、便民的原则，及时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，对主动公开的信息范围（目录）、内容、查询方法以及对申请公开的步骤、处理程序等作了明确规定。四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载体建设。利用网站政务公开栏主动公开相关文件，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登陆网站，按照标题、文号等方式进行查询。

(二) 扎实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

1、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情况。一是通过人社局网站发表政务信息。二是向市政务信息公开网及时提供以下政务信息：（1）人社法律法规信息；（2）机构及职能信息，包括我局领导分工的调整、内设及下属机构职责等；（3）领导活动等信息。三是及时更新单位工作动态、政策法规等内容。

2、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办理情况。2022年度我中心无申请公开政务信息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离县委、县政府和人民群众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。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，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，三是信息公开更新还不够及时。

为此，我局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服务意识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、准确。二是更好地接受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。三是大力开展社保法宣传教育活动，增强群众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。

二、2023工作计划

2023年，我局将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县政务信息办的指导与支持下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1、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务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切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的学习和培训，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2、强化公开力度。进一步细化、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不断加大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，以社会需求为导向，选择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作为突破口，不断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，继续强化信息内容更新。

3、完善制度建设。进一步探索和掌握信息公开工作规律，逐步制定完善信息公开配套制度，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检查。重视依申请公开办理效率和答复质量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更大进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